

证券代码：835857

证券简称：百甲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回购用途及目的

为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按照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之承诺，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此次回购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二）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三）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4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18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为3.69元，拟回购价格上限不低于上述价格，不高于上述价格的200%。

（四）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750,000 股，不超过 9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41%-0.52%，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 300 万-380 万，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五）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完成首次回购暨截至上月末累计回购情况。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8.72%。

2023 年 5 月 31 日为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事宜的日期。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占预计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8.72%，最高成交价为 3.4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37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81,82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7.42%。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持续进行股份回购，以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